

中華民國 112 年 3 月
立法院第 10 屆第 7 會期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業務報告

(口頭報告)

交通部部長 王國材

交通部業務報告 目次

壹、前言	1
貳、111 年重要工作成果	1
參、112 年重要工作推動	16
肆、結語	28

壹、前言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就本部主管重要業務提出報告，請各位委員指教。

111 年本部各項施政計畫在全體同仁共同努力推動下，已呈現許多具體成果，112 年本部將持續落實執行各項重要工作及妥善規劃交通政策，並將「完成臺鐵公司化」、「爭取國際觀光客來臺」、「降低交通事故」、「持續完善全國公共運輸路網」、「進行高快速公路路網斷點連接」、「提供偏鄉基本民行」、「加速機場與港口建設」及「強化交通事業勞資關係」等列為最重要的工作，全力達成預期目標，發揮施政的最大綜效。

貳、111 年重要工作成果

一、高快速公路建設

(一)國道建設

- 1.國 4 豐潭段潭子路段 111 年 1 月 22 日通車，豐原及潭子地區可快速便捷的銜接台 74 線，帶動潭子及豐原地區周邊觀光旅遊發展。
- 2.國道 1 號桃園交流道動線改善工程 111 年 1 月 25 日通車，改善平面段桃園交流道及台 4 線交通壅塞情形。
- 3.國道 1 號彰化路段跨越橋改建工程分段通車，分別為大溪路跨越橋 111 年 7 月 16 日通車、新興

街跨越橋 111 年 10 月 1 日通車、花秀路跨越橋 111 年 10 月 3 日通車，改善國道 1 號彰化至員林路段尖峰時段交通壅塞情形。

(二)省道建設

1.南橫公路自 98 年受莫拉克颱風重創後，開啟漫長又艱辛的復建工作，台 20 線寶來一橋改建工程於 111 年 4 月 30 日完工，提升防洪能力，避免汛期時交通中斷，促進地區觀光發展；台 20 線南橫全線 111 年 5 月 1 日開放通行，睽違 13 年再度全線復通，開放通行後串連沿線風景，帶動地方觀光產業及經濟發展。

2.屏鵝公路纜線地下化暨種樹百里 2.0 計畫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提前完工，全面提升屏鵝公路沿線鄉鎮供電網韌性，促進經濟穩定發展，並型塑安全、優美的國境之南綠色長廊。

(三)金門大橋：金門大橋為國內首座大型跨海大橋，建設計畫 99 年 3 月 19 日奉行政院核定，經過高速公路局逾 12 年的努力建設，於 111 年 10 月 30 日通車，通車後串聯大小金門成為完整的區域，促進觀光產業，提升醫療資源整合分配，也提供往返民眾一條便捷舒適的道路。

二、鐵道建設

(一)高雄機廠遷建潮州於 111 年 6 月 18 日正式啟用、鐵道園區於 12 月 17 日開幕營運，打造全臺第一

座活體火車觀光工廠，行銷臺鐵火車特色，成為潮州旅遊新景點，促進地區發展。

(二)桃園機場捷運線 A3 新北產業園區站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包括華航、長榮、立榮、華信及台灣虎航等 5 家航空公司提供預辦登機服務，民眾出國可於飛機起飛前 3 小時完成行李托運。

(三)嘉義蒜頭糖廠五分車於 111 年 10 月 8 日延駛至高鐵，路線全長約 3.4 公里，完成第 1 期通車啟用。

(四)臺鐵高雄車站環抱道路於 111 年 10 月 29 日正式開放通行，整個火車站區形成一個大圓環，全線採單向、汽機車可繞火車站通行，並增設行人步行空間。

(五)「桃園鐵路地下化建設計畫」首件主體工程「平鎮車站路段地下化工程」，於 111 年 11 月 9 日開工。

(六)臺鐵新車投入營運

1.區間電聯車(EMU900 型)已於 110 年 4 月投入定期營運，112 年 1 月 31 日已有 390 輛投入營運，替駛北部區間車及開行北中南東區間快車。

2.城際列車(EMU3000 型)已於 110 年 12 月起投入營運，截至 112 年 1 月 31 日已有 312 輛投入營運，優先投入東部營運，並於列車到位後陸續於各線開行。

三、臺鐵改革

(一)提升鐵路運輸安全

1.健全工地管理：為完備臨軌工程防護規定，業於 111 年 11 月 9 日修訂「臨軌工程施工安全防護措施要點」，使施工安全防護措施更臻完備；另為提升鐵路行車安全，業於 111 年 12 月完成 7 處臨軌工程試辦電子輔助瞭望員。

2.改善風險路段

(1)邊坡防護部分，28 處 B 級(疑似不穩定徵兆)邊坡補強工程截至 111 年 12 月累計完成 22 處，預計 112 年底全數完成；1,660 處 C 級(無明顯不穩定徵兆)邊坡精進分級於 111 年 12 月完成。

(2)全面盤點鐵公路鄰近具異物入侵風險處所計 64 處，其中 26 處邊坡設置落石告警系統已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完成建置，預計 112 年汛期前全部正式上線監視；另臺鐵局於營運路線上，選擇鄰近鐵路存在車輛易入侵且無適當阻隔路段 38 處，辦理「車輛入侵阻隔設施及告警系統建設計畫」，預定 113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設置。

(3)強化軌道結構及號誌、電力設備：建置鋼軌裂縫快篩系統 2 套已於 111 年 9 月 1 日正式運作；宜蘭線龜山-外澳間路線改善工程於 111

年 12 月完成綜合規劃；另宜蘭線新馬站彎道改善工程，已於 111 年 5 月 1 日開工，預定 112 年 11 月底完工。

(4)提升車輛妥善率：建立車輛維修管理系統(MMIS)，111 年底已上線 25 種主力車型；潮州機廠已於 111 年 6 月 18 日啟用。

(5)確保行車運轉安全：與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共同研究開發列車限速備援系統，於 111 年 12 月 23 日正式啟用傾斜式列車限速備援系統。

(二)強化鐵路安全監理

1.借鏡日本 JR 西日本公司經驗，由鐵道局與中華顧問工程司合作委託第三方評鑑獨立單位(DNV)，辦理 111 年度臺鐵安全管理系統(SMS)第三方安全評鑑，111 年 11 月 4 日已收到第三方評鑑報告，並據以規劃改善措施。

2.請增鐵路監理檢查員，111 年度已招聘並完成 17 名檢查員訓練，並於 111 年 6 月起上線檢查。

(三)推動臺鐵組織轉型

1.「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設置條例」立法院 111 年 5 月 27 日三讀通過，總統 111 年 6 月 22 日令公布。

2.本部「臺鐵公司推動會報」持續統籌辦理臺鐵公司籌備相關作業、加速臺鐵公司化子法訂定；111 年至 112 年 2 月 14 日，共計召開 36 次會

議，公司化子法計有 15 項，其中 14 項已完成確認。

3.臺鐵局積極與臺灣鐵路工會召開協商會議，111 年至 112 年 2 月 17 日共計召開 39 次會議，並針對工會關切議題提報至本部推動會報討論。

四、機場建設

(一)精進桃園機場建設：111 年 3 月完成第三航站區航廈土方及基礎工程；第三跑道建設配合桃園市政府埔心溪、南崁溪治理計畫檢討相關排水規劃，111 年 12 月完成綜合規劃設計優化作業；另空側設施全面強化工程亦於 111 年 12 月完成，改善滑行道道面服務水準。

(二)展開桃園航空城安置住宅工程：為落實「先建後遷」政策，111 年 7 月展開安置住宅工程，並持續辦理航空城機場園區特定區範圍內之建物自動拆遷、區段徵收公共工程及安置街廓點交前置作業。至 111 年底「優先搬遷區」拆除建物比例達 99%，「其他搬遷區」已有超過 7 成建物申請自動拆遷。

(三)提出高雄機場 2040 年整體規劃及新航廈建設修正計畫奉行政院核定：111 年 11 月提出高雄機場 2040 年整體規劃陳報行政院，策定南部國際航線門戶及新南向基地之發展定位；另為因應營業物價指數波動變化情形，111 年 7 月提報新航廈建設修正計畫於 112 年 2 月奉行政院核定，調增計畫經費

至約 880 億元，確保建設順遂推動。

五、港埠建設

- (一) **打造國際貨櫃轉運樞紐港埠**：提升高雄港國際貨櫃轉口競爭力，已於 111 年 6 月完成高雄港第七貨櫃中心第 1 期工程，同時核可自由貿易港區營運許可，並交付長榮海運公司後續營運，將可停靠 2.4 萬 TEU 貨櫃輪。
- (二) **佈建離岸風電港埠基礎設施**：持續配合離岸風電發展政策，111 年 8 月完成臺北港南碼頭區 S7~S8 護岸及造地，已由水下風機基礎製造業者進駐生產，同時臺中港由業者投資亞太最大的離岸風場運維中心正式啟用，為港埠服務離岸風電產業奠定基礎。
- (三) **完善旅運中心軟硬體服務**：因應疫後國際郵輪觀光復甦，已於 111 年 8 月完成高雄港旅運大樓，並配合疫後首航我國之國際郵輪於 112 年 3 月 6 日正式啟用，另於 111 年 4 月已完成基隆港西岸旅運中心整建，5 月啟用布袋港客運中心，設置自動通關、友善服務及商業空間，帶動港口郵輪發展商機。
- (四) **優化商港公共基礎建設**：為串聯港區聯外交通及提升港區橋梁通行安全，南方澳跨港大橋已於 111 年 12 月 18 日完工通車，臺中港中南二橋已於 111 年 11 月完成結構強化；另為提升港區土地使用效益，基隆港軍港西遷工程已於 111 年 7 月完成第 1 期營舍點交，將促進基隆港轉型發展並兼顧國防戰

備能力。

六、交通平權

(一)擴大推動幸福巴士

- 1.為持續完善公共運輸路網及滿足偏鄉基本民行需求，公路總局幸福巴士計畫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已輔導及協助 152 個鄉鎮推動幸福巴士（含幸福小黃），其中幸福巴士已通車 73 個鄉鎮、幸福小黃已通車 79 個鄉鎮，全國偏鄉地區公路公共運輸涵蓋率達 90.39%。
- 2.為推廣幸福巴士並精進服務，公路總局持續推動幸福巴士 2.0 示範服務，導入多元運具型態及科技媒合平台，善用在地運輸資源，建構因地制宜之偏鄉運輸服務。迄 111 年止，已於屏東縣滿州鄉、瑪家鄉、泰武鄉，臺東縣延平暨卑南鄉、達仁鄉，花蓮縣富里鄉、卓溪鄉、萬榮鄉，宜蘭縣礁溪鄉，高雄市美濃區、杉林區，苗栗縣南庄鄉，嘉義縣溪口鄉，南投縣鹿谷鄉，臺中市和平區，桃園市復興區，新北市雙溪區、貢寮區等鄉鎮區推動幸福巴士 2.0。

(二)離島海空運服務

1.提升離島船舶航行安全與乘船舒適性

- (1)連江縣之新臺馬輪已於 110 年 4 月 7 日奉行政院核定，於 111 年 1 月展開造船作業，111 年 8 月 2 日下水，預計 112 年 4 月交船營運。

(2)澎湖縣之 4 艘島際交通船已分別於 110 年 9 月、111 年 1 月、111 年 5 月及 112 年 2 月完成交船；另澎湖輪新建案已由航港局於 110 年 6 月 29 日完成簽約，於 111 年 8 月 23 日展開造船作業，預計 112 年 8 月交船營運。

2.改善離島機場強化服務

(1)為提升離島機場服務品質，塑造機場門戶意向，111 年底完成蘭嶼、綠島、七美及望安等離島機場外觀風貌改造計畫細部設計，並賡續辦理發包施工。

(2)蘭嶼機場跑道整建工程已於 111 年 9 月完成南、北工區整建，並進行夜間施工，日間提供全跑道起降，維持離島運輸服務機能。

七、觀光建設及服務

(一)實施悠遊國旅補助方案：觀光局於 111 年 7 月 15 日至 12 月 15 日推動「悠遊國旅補助計畫」，鼓勵國內民眾於疫情平穩後出遊，活絡內需旅遊經濟，並為觀光產業注入動能。在團體旅遊優惠部分，計有 2,674 家旅行社辦理逾 8 萬團，參團人數約 155 萬人次，創造約 98 億元觀光產值；自由行旅客住宿部分，計有 9,850 家業者參與，使用補助房間數約 179 萬房，住宿人數約 358 萬人次，創造 163 億元以上之觀光效益。觀光遊樂業入園優惠計 19 家業者參與，逾 144 萬人次使用，觀光效益達 29.6 億

元。整體計畫推估帶動約 657 萬人次出遊，創造觀光效益達 290.6 億元。

(二)打造區域觀光特色：選定北觀、東北角、日月潭、阿里山、東海岸及澎湖等 6 個國家風景區，依據各風景區獨特山海資源及地理環境特色，打造國際級魅力景點，111 年已完工 12 處工程；111 年並完成重要觀光景點建設 28 處、通用化設施 15 處，並協助地方政府完成觀光潛力據點建設 47 處。

(三)成立觀光圈宣傳行銷地區旅遊特色：為使觀光圈效益持續發酵，促進 13 個風景區管理處推動觀光圈發展，已建構完成 17 個觀光圈，積極宣傳行銷地區觀光旅遊特色，相關作為包括與 100 個機關單位進行跨部會合作，以跨轄區、跨業別進行整合；輔導觀光圈業者型塑自有品牌印象，協助店家完成 208 個產業風格型塑、194 個特色店家，建立 42 個觀光圈品牌形象識別系統(CIS)；打造 254 條創新遊程，呈現不同元素重新詮釋創新遊程概念；積極輔導店家數位轉型，總計 487 個店家 790 個商品上架，並推出 263 套電子套票；透過舉辦觀光圈成果發表會、踩線活動及拍攝宣傳影片，提高媒體露出，行銷觀光圈品牌。

(四)推展鐵道觀光：積極推展鐵道觀光，111 年 3 月 30 日推出鳴日廚房餐車上線營運，打造列車五星珍饈體驗，讓旅客享受舒適愜意用餐環境；7 月 19 日「藍皮意象館」開幕，提供搭乘藍皮解憂號觀光列

車的旅客辦理報到手續、旅遊諮詢與行李寄託等多元服務；10月21日雄獅旅行社與臺鐵局辦理兩鐵旅遊列車首發團，運用環島鐵路便利性及臺灣單車王國優勢，設計鐵道結合鐵馬的特色套裝遊程；12月高雄機廠及南區供應廠遷移至屏東潮州，屏東縣政府規劃鐵道文化園區並整合車輛、場域、遊程，串聯潮州周邊景點，推動鐵道旅遊新紀元，使潮州機廠成為觀光亮點及鐵道迷的參訪聖地。

(五)推動燈塔觀光

1.推動燈塔觀光：目前轄管燈塔數量計 36 座，積極朝開放燈塔觀光方向發展，目前開放 21 座，其中三貂角燈塔、白沙岬燈塔、高雄燈塔、鵝鑾鼻燈塔、東引島燈塔及漁翁島燈塔等 6 座已設置多媒體數位展覽室，提供遊客不同體驗，111 年計有 75 萬 4,681 人次參觀。

2.歷史燈塔活化再利用：我國燈塔多有百年歷史，目前計有 14 座經審定被列為歷史文化資產，分別為國定古蹟 6 座、市（縣）定古蹟 5 座及歷史建築 3 座。為加速完善燈塔遊憩設施，導入輕食餐飲服務，110 年以高雄燈塔作為活化再利用之示範場域，規劃夜間開放及增設輕食餐飲服務，並透過燈塔再利用工程整建，打造海景輕食區、步道區、輕食廣場服務區及無障礙公共廁所，已於 111 年 7 月 12 日竣工，111 年 9 月 7 日啟用。

八、智慧運輸

(一)推動 5G 帶動智慧交通技術與服務創新推動及產業發展計畫：110-111 年度完成 9 案補助，包括智慧鐵道、智慧海港、智慧空港以及智慧公路；實地導入 11 處場域實證，包含臺鐵樹林站至中壢站段、臺鐵鶯歌區尖山埔平交道、基隆港、臺北港、臺中港、桃園國際機場、蘇花公路至亞灣旅運中心等，預期可為臺灣整體交通技術與服務升級注入約 8 億 7 千萬元創新資源，促成近 16 億元廠商產業團體產值及衍生商機。

(二)無人機推廣應用

- 1.推動無人機在交通領域的創新應用，促進產業發展，111 年 3 月 23 日辦理「臺灣無人機大聯盟成立大會暨科技產業發展國際論壇」；6 月 19 日偕同臺灣無人機大聯盟組團赴日拜會日本無人機標竿企業並與日本無人機產業振興協會(JUIDA)簽署合作備忘錄(MOU)；8 月 13 日於嘉義縣亞洲無人機 AI 創新應用研發中心成立無人機小組專案辦公室。
- 2.辦理「無人機整合示範計畫(Ⅱ)-物流運送之深化應用」，選定桃園市復興區偏遠山區緊急災害運補為示範場域及主題，於 111 年 11 月 18 日完成場域驗證活動，透過物流運送路線操作試飛，累積營運路線飛行經驗，成果將做為中華郵政公司提升郵遞服務效率的參據。

(三)推動智慧海空港

1.推動智慧機場：為發展智慧機場，於桃園機場導入 5G、AI 辨識、智慧載具等資通訊技術進行概念性驗證，於 111 年 7 月啟動 5G 智慧旅運空間服務實證計畫，在航廈區域提供巡檢、清消、接駁等服務，8 月起進行航廈間自駕接駁實驗計畫測試，提供可安全變換車道、禮讓及準確停靠服務，並於 12 月完成松山機場 One ID 人臉辨識整合系統升級版，逐步達成機場智慧化目標。

2.推動智慧港口：因應人工智慧、大數據、物聯網等科技發展趨勢，臺灣港務公司 111 年已應用智慧科技落實港區核心基礎設施智慧監控安防管理，執行通行證無紙化措施與分區管理機制，精進危險品管理系統，111 年 10 月完成港口 3D 智慧營運管理圖台系統上線，納管港口公共管線數位圖資，強化營運管理效率。

(四)建置 A7 物流智慧園區：中華郵政公司建置郵政物流園區，提供倉儲空間及處理全臺 70%郵件量，是支援電商產業發展最佳後盾，並可結合臺北港、桃園機場海空運優勢，創造海空郵聯運國際商機。物流中心於 111 年 7 月 5 日竣工、12 月 2 日落成，以倉儲和郵務作業環節的垂直整合，提供一條龍式郵政物流完善服務，提升物流業務效能。

(五)氣象雷達更新：111 年 11 月與美國氣象局合作完成中央氣象局五分山氣象雷達第 20 版雷達軟體升級作業，並完成更新墾丁雷達儀為雙偏極化系統，

12 月完成啟用七股新氣象雷達站。隨著雷達系統陸續完成更新，提升天氣系統監測時間及空間解析度，進而提升區域暴雨的預警時間，提供防災體系做為防災、減災、救災決策之重要氣象資訊。

九、道安改善七大重點工作

(一)酒駕零容忍：111 年 3 月 31 日施行新修正道路交通處罰條例第 35 條加重酒駕罰則，包括初犯肇事致人重傷或死亡沒入車輛、酒駕及拒絕酒測再犯累計期限延長為 10 年、提高同車乘客罰鍰等，另與法務部、財政部及衛福部等跨部會合作遏阻酒駕，包括酒駕有罪判決從嚴認定易科罰金及假釋條件依法從嚴審核，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酒駕死亡人數較去年同期減少 44 人。另推動飲酒場所提供酒後代駕機制，全國共 122 家參與，每縣市均有 1 家以上業者提供代駕服務，已服務超過 45 萬件。

(二)管考加強：每月揭露各縣市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績效與死傷資訊，且自 111 年起恢復至各縣市現場走動式視察督導，並透過本部成立「道安提升行動小組」針對績效較差的縣市進行輔導改善，已陸續安排宜蘭縣、屏東縣、新北市、臺東縣、彰化縣、高雄市、新竹縣及新竹市等縣市於道安委員會就輔導成果進行專案報告，與會專家學者提供道安改善建議，供各縣市精進相關防制策略。

(三)工程升級：111 年與內政部營建署合作透過交通工程設施或交通管理手段改善路口安全，改善行人安

全穿越路口之相關設施(行人穿越道線、庇護空間、分向島、分隔島、停止線、機慢車停等區線、號誌、路燈及公用設施等)，全年全國完成 1,331 處路口工程改善，超出原訂目標 1,322 處，後續將追蹤滾動檢討改善成效。

(四)監理革新

- 1.機車駕訓補助：為減少年輕人機車事故，鼓勵參加駕駛訓練，111 年持續補助且加倍至 2 萬名補助名額，截至 12 月底止，已有 26,103 人參加機車駕訓，並媒合 116 所學校，558 人完成訓練，依據統計，參加機車駕訓者較未參加駕訓者違規率降低 10.6%，違規風險降低 62%。
- 2.提升外送員作業安全：為持續強化外送員安全管理，與勞動部合作藉由合理派單、第三人責任險、教育訓練及聯合稽查等四大面向，對業者及外送員訂定相關指引並予以稽核，以落實遵循指引規定。111 年 3 月至 12 月外送員於上線時間發生事故(A1+A2)件數 5,397 件，較 110 年同期 9,518 件減少 4,121 件，事故率減少 0.37%，降幅達 55%。

(五)修法嚴懲：積極辦理電動自行車納管、落實違規記點、加重汽機車不禮讓行人、無照駕駛及惡意逼車罰則等法規作業，其中微型電動二輪車已於 111 年 11 月 30 日實施納管，另加重汽機車不禮讓行人、無照駕駛及惡意逼車之罰則已送請立法院審查。

(六)執法提升：推動四季交安專案、全國 45 處恢復區間測速執法，並建置啟用 265 處路口科技執法設備。恢復區間測速執法後，事故件數較 110 年同期減少 192 件(-18.91%)、死傷人數減少 64 人(-10.53%)。

(七)教育扎根：與教育部合作，111 學年試教交通安全課程模組，並完成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公路總局 7 區監理所持續辦理跨機關高齡者交通安全宣導團計畫；111 年 9 月持續推動交通安全月，同時與駕駛及行人溝通「車輛慢看停 行人停看聽」。

參、112 年重要工作推動

一、完成臺鐵公司化

在確保行車安全與員工權益前提下，採調整組織體制方式，以 113 年 1 月 1 日掛牌成立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為目標，積極推動改革作業：

(一)在重要期程規劃方面，112 年 6 月籌設董事會、8 月公司設置條例子法核定通過、10 月辦理公司設立登記申請及完成國營企業 113 年預算編制、12 月設置「臺鐵局撥入資產及債務管理基金」及取得公司登記許可。

(二)臺鐵局將持續與臺灣鐵路工會召開協商會議，就工會重視法規內容充分說明並提供公司化相關資料，針對工會關切議題，包括組織架構、員工權益及車輛檢修經費等將持續與工會溝通討論，並進行意見

處理，視協商結果適時提報議題至本部推動會報討論。

- (三)113 年 1 月 1 日掛牌成立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後，以公司組織體制及現代化企業經營，保障員工權益，並建立良好甄選制度及獎勵辦法，落實行車安全管理(員工零重大職災、行車零重大事故)，提升服務效能與準點率，促進鐵路事業財務健全發展及多角化經營(預估公司設立後 5 年可轉虧為盈)，以提供國人安全、可靠、舒適及便利之優質大眾鐵路運輸服務。

二、爭取國際觀光客來臺

- (一)疫後旅遊新常態策略：後疫情時代為觀光產業調整體質的關鍵期，觀光局將持續落實「Tourism 2025—臺灣觀光邁向 2025 方案(110-114 年)」各項計畫，並以發展數位轉型、疫後新產品及永續觀光為優先推動重點，推出「產品優化」、「服務升級」、「戰略布局」三大策略：

- 1.產品優化：整備觀光前瞻國際魅力景區 12 項亮點工程，積極開發疫後旅遊新產品及新活動。新產品部分，推動包括新興遊憩活動管理(露營場、水域遊憩活動、國家綠道)、觀光圈特色主題旅遊、台灣好行及台灣觀巴創新轉型、樂齡與全齡化遊樂園，及全球新行程開發與優質行程獎勵等產品包裝；新活動部分，持續提升台灣燈會、臺灣仲夏旅遊節、臺灣自行車旅遊節及臺灣

好湯等 4 大標竿型活動內涵，帶動旅遊風潮。

2.服務升級：發展數位轉型、疫後人才、品牌認證。輔導產業數位化經營，加強從業人力之媒合及專業職能與分級訓練、規劃 113 年自辦導遊領隊人員評量制度；推廣星級旅館評鑑新制、自行車友善旅宿、環境教育場域、綠色標章等永續旅遊認證。

3.戰略布局：以振興國旅帶動國際觀光，對內除推動「悠遊國旅補助計畫」及花東加碼補助外，另提出「疫後活絡國旅整合行銷宣傳計畫」，盤整既有之主題旅遊及活動擴大宣傳，並配合季節性活動帶動話題，以提高旅遊吸引力；對外，已配合 111 年 10 月 13 日邊境開放及實施入境自主防疫措施，做好各項準備，後續將擴大參展推廣、影片推播多元宣傳、邀訪踩線及專案促銷等行銷作為積極攬客，並研提「加速擴大吸引國際觀光客方案」及爭取特別預算，以達成 112 年來臺旅客 600 萬人次目標、113 年恢復疫前水準達 1,186 萬人次，114 年超越疫前水準。

(二)行銷國際及跳島郵輪旅遊

1.提供國際郵輪獎助：為吸引國際郵輪航商安排來臺靠泊觀光，觀光局已就「交通部觀光局推動來臺空海聯營旅遊獎助要點」、「交通部觀光局推動境外郵輪來臺獎助要點」，延長申請期限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臺灣港務公司並提供 112 年

全年國際郵輪靠泊臺灣港口之碼頭碇泊費全免及旅客服務費 7 折優惠等措施，以鼓勵業者規劃臺灣航程。目前已有荷美及麗晶七海郵輪均於 112 年 3 月 6 日首航高雄港、112 年 3 月 7 日首航基隆港，大洋郵輪 112 年 3 月 10 日靠泊花蓮港。

- 2.推動郵輪跳島航線：馬祖、金門及澎湖等離島皆是極具觀光吸引力的景點，搭配逐漸完備的相關港埠設施，為推廣郵輪跳島航線，航港局已訂定「交通部航港局推動跳島航線獎助要點」，獎助期間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以鼓勵郵輪至臺灣進行跳島試航活動；另航港局推動籌組亞洲跳島郵輪聯盟，112 年 2 月 17 日與韓國、菲律賓等簽署合作意向書，透過聯盟組織成員合作與交流，共同行銷東北亞及東南亞島鏈之郵輪岸上觀光。

三、降低交通事故

提出路口不停讓行人加強執法、擴大考領機車駕訓補助、加強機車違規執法等 10 項短期強化措施，請中央主管機關及地方縣市政府相關單位積極辦理，並推動改善人行車行空間、形塑優質交安文化及強化交通安全執法，目標為 112 年 30 日死亡人數較 111 年下降 5%。

(一)改善人行車行空間

- 1.改善人行道：研提人行道改善建議及方向(含設置實體人行道)；既有人行道改善(含清除占用騎樓、人行道障礙)；落實人行環境項目考評；建構完善人行道設計法規以及行人流量高路口設置行人專用或早開時相、倒數行人燈。
- 2.車行空間改善：減少路側障礙物與加強夜間照明或警示設施；校園周邊暨行車安全道路改善 446 校 524 處路口；無號誌路口安全改善以及於全國各縣市推動行人及高齡友善區，優先於醫院周邊、住宅或公園等行人常出沒地方推動巷弄降速至 30 公里、設置相關安全設施，例如減速設施、限速標誌，或測速桿、放大行人號誌等。

(二)形塑優質交安文化

- 1.推廣停讓文化：加強社會交通安全宣導。
- 2.落實大客車駕駛管理：客運業者申請補助時須提出客運路口停讓安全教育訓練計畫；加強路口稽查，確實執行車輛慢看停。
- 3.精進機車訓考作為：擴大機車駕訓補助至 4 萬名；推動試辦機車道路駕駛訓練預計 2,000 名。
- 4.辦理社區交安宣導：強化高齡者教育宣導(強化長者安全關懷，結合路老師、村里長進行社區交安宣導)。
- 5.推動交安教育課程模組：推廣 5 階段交安教育課

程模組，至少補助 650 所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實施交通安全課程；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機車騎乘安全課程模組。

(三)強化交通安全執法

- 1.加強重點項目執法：路口不停讓行人（包含科技執法）；無號誌路口未依標誌、標線、號誌停車再開；人行道違規停車；機車無照駕駛、闖紅燈、未戴妥安全帽、超速以及落實執行護老專案保護長者。
- 2.精進監理管理作為：加強駕(牌)照與違規管理；加強新手駕駛與高齡者駕駛管理；加重處罰重大違規危險駕駛以及強化監理機制提升交通違規案件清繳。

四、持續完善全國公共運輸路網

(一)健全鐵路基礎建設

達成 6 小時環島一日生活圈願景，並提供多元交通工具，預期達成低碳運輸與觀光產業互利共榮效益，112 年積極辦理各項關鍵工作：

- 1.花東鐵路雙軌化計畫首件主體工程已上網公告，預定 112 年 5 月開工。
- 2.桃園機場聯外捷運系統延伸至中壢計畫預定 112 年 7 月通車至 A22 老街溪站。
- 3.代辦嘉義蒜頭糖廠至故宮南院觀光鐵路計畫(嘉

義蒜頭糖廠五分車延駛故宮南院)預定 112 年 8 月完工。

4.嘉義市區鐵路高架化計畫之要徑工程水上車輛基地預計 112 年 12 月開工。

5.高雄市區鐵路地下化計畫(含左營及鳳山)之鳳山車站開發大樓工程預定 112 年 12 月完工。

(二)促進公共運輸使用方案

1.由中央盤點全國各縣市旅運型態及公共運具條件，協助地方規劃妥適之公共運輸票證方案及研訂補助策略，結合中央與地方資源鼓勵民眾搭乘公共運輸及減輕負擔，促進全國各地公共運輸之發展。

2.觀光景點公共運輸提升方案包含台灣好行優化服務、觀光路廊在地有腳接駁服務等措施，台灣好行優惠服務為提供使用電子票證(含行動支付)搭乘「台灣好行」路線，不分平假日皆有票價折扣優惠，並鼓勵台灣好行增開班次、景點串遊功能及景點招呼站融入景區特色及服務功能提升；觀光路廊在地有腳接駁服務則補助旅宿業在地接駁旅客服務、提供搭乘旅遊臺灣觀光套裝遊程享有優惠。

3.預計 112 年 7 月實施促進公共運輸使用票證優惠方案，預期 1,100 萬人受惠(通勤及就學 800 萬人、觀光 300 萬人)，達到提升公共運輸運量，

紓解道路交通壅塞及降低交通事故 5%，同時促進都會區空間減壓，均衡區域發展的效益。

五、進行高快速公路路網斷點連接

為提供完善的高快速公路網，持續辦理相關計畫新建及改善工程，以提升運轉效率及行車安全。

(一)施工階段

- 1.國道 1 號五股交流道增設北出及北入匝道改善工程預計 112 年 6 月開工，116 年 9 月完工。
- 2.國道 1 號增設銜接台 74 線系統交流道工程預計 112 年底合龍跨越國道 1 號脊背橋，全案 113 年完工。
- 3.國道 3 號銜接台 66 線增設系統交流道工程預計 112 年 6 月完成北入匝道，全案 113 年完工。
- 4.東西向快速公路台 76 線(原漢寶草屯線)台 19 線以西路段改線工程預計 115 年完工。

(二)設計階段：「台 61 線快速公路新北市－苗栗縣路段平交路口改善」辦理 23 處平交路口高架化工程，預計 112 年底完成設計原則，118 年完工。

(三)綜合規劃階段

- 1.國道 2 號甲線後續路段(台 15 線－台 61 線)新建高速公路工程預計 112 年 7 月將建設計畫陳報本部。
- 2.台 9 線蘇花公路安全提升計畫刻正辦理綜合規劃

及環境影響評估，預計 112 年底將環境影響說明書提送環保署。

3.西濱快速公路鳳鼻至香山段新建工程刻正辦理綜合規劃作業，並俟路線確定後啟動環評作業。

4.台 86 線跨越台 19 甲線系統銜接國道 3 號工程刻正辦理綜合規劃及環境影響評估，預計 112 年底完成環境影響說明書初稿。

六、提供偏鄉基本民行

(一)精進幸福巴士營運效能

1.持續維持及精進目前全國 154 個鄉鎮區共 408 條路線(含 60 個偏鄉，239 條路線)幸福巴士(含幸福小黃)服務；另針對全國尚無幸福巴士之偏、原鄉(剩餘 10 處偏鄉及 9 處原鄉)，以及地方公共運輸服務不足之地區輔導推動幸福巴士，達成偏鄉公共運輸涵蓋率 91%的目標。

2.另針對已通車幸福巴士路線，依路線空駛率、班次平均載客數及人均補助金額等進行績效評估與檢討改善，填補偏鄉公共運輸服務缺口，提升民眾搭乘便利性與可及性。

(二)提升離島海空運服務

1.賡續辦理交通船汰舊換新作業：連江縣之新臺馬輪預計 112 年 4 月交船營運；澎湖縣之望安之星交通船已於 112 年 2 月交船；另澎湖輪預計 112 年 8 月交船營運。

2.強化離島機場建設：為改善離島機場聯外運輸服務機能，提供旅客優質服務，持續推動離島機場空陸側設施建設：

(1)112 年 6 月完成蘭嶼、綠島、七美及望安等離島機場外觀風貌改造計畫工程發包，並賡續施工，預計 114 年完工。

(2)112 年 5 月完成南竿機場航廈整修及擴建工程，並持續辦理北竿機場跑道改善及新航站區擴建工程建設計畫報核，以及南竿機場跑道地帶設置工程材料攔阻系統細部設計作業，以提升飛航安全及服務品質。

七、加速機場與港口建設

(一)機場建設

1.加速桃園機場第三航站區與第三跑道建設：配合全球陸續解封，加速建設腳步，除賡續推動第三航站區建設外，將於 112 年第 4 季完成旅客運輸系統招標，整體工程於 115 年完成後，提供每年 4,500 萬人次服務容量；第三跑道建設已於 112 年 3 月完成基本設計，預計 112 年 7 月展開排水整地等第一階段工程施工，跑滑道系統等第二階段工程於 113 年 11 月取得全區 581 公頃用地後全面展開，預期 119 年 9 月完成後，跑道服務容量提升為每小時起降航機 80 至 90 架次。

2.完成臺中機場既有航廈改善工程並持續辦理機場

整體規劃：臺中機場既有航廈改善工程將於 112 年 4 月完成後，使航廈服務容量由每年 290 萬人次提升為 369 萬人次；並規劃於 112 年 4 月提出臺中機場 2040 年整體規劃，策定中部國際航線門戶、低成本航空基地、航空關聯產業核心區域之發展定位，擘劃新建第三航廈、改善滑行道藍圖；另規劃於 112 年 7 月提出松山機場 2040 年整體規劃，策定首都國際商務機場、國內航空運輸服務樞紐之發展定位，打造擴建國內及國際航廈，建設新塔臺園區願景。

(二)港埠建設

- 1.持續提升港埠貨運服務能量：**預計 112 年底完成高雄港第七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配合七櫃營運啟動聯外貨櫃車專用道工程，並將於 112 年推動高雄港第五貨櫃中心營運配置、臺北港物流倉儲區及花蓮港冷鏈物流招商，以提升貨櫃運輸效率及服務能量，營造港口優質營運環境。
- 2.因應風電發展建置風機儲運基地：**因應離岸風電未來發展，112 年第 1 季將完成臺中港 42 號碼頭及後線風機組件調度區，並於 112 年底完成安平港 11 號風機重件碼頭；另配合離岸風場開發進度，臺中港 37、38 碼頭及高雄港 A6 碼頭預計 112 年第 1 季動工，113 - 114 年分期交付提供風電業者做為風機組裝卸及儲運使用，協助達成能源轉型政策目標。

3.促進港區觀光休憩發展：為打造國際跳島遊輪示範基地，112 年底將完成澎湖馬公 1 號碼頭延建工程及港埠大樓旅宿設施試營運，未來可供 7.5 萬噸郵輪靠泊及提供完善旅運服務，同時郵輪旅運中心及服務區興建工程將於 112 年 8 月動工；另為促進港區觀光商業發展，將於 112 年第 3 季完成花蓮港 14 號碼頭文創倉庫及蘇澳港旅運服務設施，布袋港風雨走廊及交通船上下岸安全設施預計於 112 年第 1 季動工，提供旅客舒適登船空間及商品販售空間；高雄港旅運中心將於 112 年 10 月完成智慧化應用導入，提供現代化旅運服務。

4.強化商港基礎設施服務品質：為拓增港埠營運發展空間，基隆港軍港西遷工程第 2、3 期預計於 112 年底全部完工點交，臺中港新建填方區工程預計 112 年第 1 季開工，並將於 112 年第 2 季完成高雄港石化專區建廠營運。另為加強港埠服務品質，布袋港 A3-A5 專用區基礎設施工程預計 112 年 5 月開工，馬祖港中柱碼頭營運設施改善及猛澳浮動碼頭新建工程，預計 112 年第 4 季發包，以提升海運服務品質及安全。

八、強化交通事業勞資關係

本部業務與民眾生活息息相關，政策的推展，除了部屬機關同仁的努力之外，也十分需要凝聚相關交通事業工會的向心力，一起成為本部推動政策及服務

民眾的有力後援。

事業勞資雙方是彼此重要的合作夥伴，所以工會反映勞方的心聲或建議，都是資方應該重視的意見，對於工會關心的議題，像是事業因優秀人力持續外流，衍生相關的引才留才問題，也都應該給予重視並儘可能協助處理，希望在強化事業單位日常的勞資討論與意見交流下，持續增進勞資關係及維持良性互動。

為強化增進交通事業勞資關係，關懷事業員工，業已規劃採事業單位意見交流及業務主管單位議題溝通之雙軌併行作法，簡要說明如下：

- (一)事業單位意見交流：國營事業及其他公股事業董事長或總經理定期與事業工會進行交流，相關交流會議紀錄與工會意見處理情形，提報本部業務主管單位，倘有重大議題並應即時通報本部。
- (二)業務主管單位議題溝通：本部業務主管單位主動就重大議題與工會溝通及適時建議強化勞資關係的作法，以利瞭解工會需求及待協助事項。

持續強化交通事業勞資關係是本部 112 年重要工作項目之一，以此進一步發展勞動策略夥伴關係，增進事業勞資雙方共識形成及維持良性互動，俾事業營運順遂及增加公司營收，照顧員工福祉。

肆、結語

展望 112 年，本部將持續秉持專業能力及服務熱

忱，積極推動陸海空交通建設、交通平權、觀光復甦、智慧運輸及交通安全等各面向的重要工作，期以精益求精的施政作為及中央與地方的密切溝通合作，為民眾帶來安全可靠、優質便利及創新應用的交通建設及服務。

以上為本部重要業務報告，敬請指教！